南县2021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

检测经费（8万元）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检测资金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机构系“公益型、非盈利性”事业单位，检测经费纳入年度县级财政预算，2021年县财政安排检测经费8万元，用于开展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日常性检测，配合上级部门抽检及检测人员技术培训等费用支出。

（二）检测经费实施情况

2021年度南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经费8万元，其中7.2万元用于2200批次的农产品、农业投入品、农业环境的定性和定量检测，0.8万元用于上级有关部门抽检及检测人员技术培训，在资金的使用上由农业农村局领导审核把关，根据工作情况的实际进行资金支付，资金专款专用，不截留，不挪用。

二、绩效评价意见

民以食为天、食以安为先，食品安全的前提是农产品质量安全，农业农村局党组及相关部门非常重视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，在人、财、物等诸多方面给予政策倾斜，保障了全年检测任务的顺利完成、全县区域内农产品质量抽检工作全覆盖、无漏项，确保了全县不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，县级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稳定在99%以上。2021年度检测经费的管理、使用上较好的遵守了国家的现行财政法规。

（一）农产品检测：2021年度共检测农产品、农业投入品、农业环境2200批次，其中蔬菜、水果、稻谷、大米等农产品检测农药残留指标和重金属含量，肥料、种子等农业投入品检测N.P.K含量和发芽率，土壤、水质等农业环境检测营养指标和重金属指标。针对全县稻、虾、菜等主导产业发展需求，聚焦产业风险、深入生产基地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家庭农物及小散型农产品及销售市场进行抽样检测与评价，掌握风险点，分析原因，研判趋势，及时排除区域系统性隐患，全面掌握和评价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，降低农产品的农药残留量，提高了农产品的品质，为我县国家级和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的创建创造了条件。

（二）配合上级检测部门抽检及基层检测技术培训工作

1.配合农业部、省、市检测部门对我县农产品监督抽检12次，抽取蔬菜、水果、稻谷、大米等农产品350批次，经农残和重金属的定量检测，未发现禁用和限用农药及农残和重金属超标情况，抽检合格率达100%，为做大做强我县特色农产品提供了可靠的数据支撑，极大提升了我县特色农产品如稻虾米等的市场知名度。

2.培训基层农技站和生产基地，专业合作社农残速测员130人次，采取网上学习和上门辅导相结合的形式，培训农残技术人员的抽样、选样、制样、上机检测等能力，提升了基层检测人员的技术水平，使我县农产品检测工作县域全覆盖、无死角，为全县人民吃放心安全的农产品提高了技术保障。

三、存在的问题

（一）专项管理方面的问题

资金使用前都进行了严格的可行性研究，制定了科学规范的资金管理办法，建立了资金台账，做到了专款专用。

（二）资金分配方面的问题

全部资金按照用途专款专用，突出重点，公平公正，没有产生散、少、差现象。

（三）资金拨付方面的问题

资金拨付及时、有序，没有发生资金滞留、闲置现象。

（四）资金使用方面的问题

坚持按规定使用资金，没有截留、挪用和滥用现象、资金使用的社会效益显著。

四、有关建议

适度增加资金额度，加大农产品定量检测的比例。